

办理结果：A

是否完成对外公开：是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镇政农函字〔2023〕33号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政协镇康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委员第009号提案的答复函

彭金国委员：

你在政协镇康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对有机茶园周边道路减少化肥农药使用的提案》，已交由我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为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镇康县农业农村局推行农业生产发展安全与“三品一标”认证有机融合，加大绿色、有机产品认证力度，加快绿色有机生产资源开发利用，持续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和品牌强农战略部署，更好地满足公众对特色优质农产品的个性化需求。

关于对有机茶园周边道路减少化肥农药使用的提案，提案非

常好。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将结合当前有机茶园认证，开展全县绿色食品、有机产品、良好农业规范认证，做好绿色优质农产品基地创建，强化优质农产品质量监管，做足绿色有机等优质农产品认证培训，加快推进绿色生产技术应用，优先做好有机茶园周边道路化肥农药减量。

感谢您们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入“征询意见表”向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反馈。



（建议办复工作联系人：刘宏）

报：县人民政府。

送：县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彭金国委员。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年5月24日印发
